

#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函件

办科函〔2025〕1145号

##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青铜器知识数据标注与应用”示范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十四五”文物保护和科技创新规划》《关于加强文物科技创新的意见》等有关要求，以数字化手段全面赋能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我局组织“青铜器知识数据标注与应用”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项目要求

#### （一）项目名称

青铜器知识数据标注与应用

#### （二）项目目标与内容

面向青铜器多模态知识的高效展示需求，整合青铜器文字、图像与科学检测数据，采用知识图谱表征学习技术，构建青铜器领域向量知识库，形成支持多样纹饰与器型特征的可视化交互工具集，实现跨时代、跨地域的青铜器知识呈现。

#### （三）技术要求

1. 青铜器知识数据集：覆盖至少5个青铜器知识维度及其关

系，数据涵盖图像、视频、文本等不少于 3 种模态，包含不少于 1000 张文物图像及 1000 例文本案例的数据标注。

2. 可视化交互服务工具包：支持青铜器领域知识的增加、删除、修改、查询。

#### （四）经费预算

不超过 40 万。

###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应为具有文物保护数字化研究与应用工作经验和基础的文博单位、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社会团体和相关企业。

（二）项目负责人应为各申报单位在职研究人员，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三）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社会团体和相关企业作为牵头申报单位的，应至少联合一家文博单位共同申报。

### 三、申报受理

（一）各单位依据通知要求，结合自身专业优势，填写项目申报书（详见附件），项目申报书需加盖牵头单位公章或科研管理用章。

（二）请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将项目申报书电子版（Word 文档）和盖章扫描件（PDF 文件）一并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邮件标题请注明“项目名称—单位名称—2025 年度文物信息化示范项目申报”。纸质版一式两份邮寄联系人。

（三）国家文物局将组织专家开展项目评审并给予经费支

持。承担单位应严格按照计划推进各项任务,确保按时保质完成。

####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颜林

联系电话:010-56792016

电子邮箱:gjwwjkjbxc@163.com

邮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河沿大街83号

特此通知。

附件:2025年度文物信息化示范项目申报书(模板)

